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
eBook

X26n0541

般若心經釋疑

明　謝觀光釋

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次
  - No. 541-A 心經釋疑敘
  -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釋疑
  - No. 541-B 般若心經釋疑後序
- 卷目次
  - 1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.R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（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）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．541-A 心經釋疑敘

默壺氏，閩產也，有囊括宇宙之志，慕司馬子長之為人，足跡半天下，所過名山大川，并包胸臆。乃茲遊浙，上會稽，探禹穴，至止于武林。武林蓋都會，天下之多智多辯，與百家眾技之流，聚焉而逞，以能自雄。默壺氏惟愚惟訥，若一無所能者，神泠泠然清，貌癯癯然古，心恂恂然實，蓋有道之士乎哉！叩之，則博通今昔，而玄宗內典靡不參究，尤長於堪輿家言，壹稟於《易》，故輿圖形勝，如視諸掌。嘗自言曰：「《易》，逆數也，風水之勢，亦取諸逆，金丹之道，又豈外於逆哉？然猶滯形軀，終歸幻化，不若無相氏之超脫輪迴，直登彼岸耳。」其所著述，有《心經釋義》，意尤未盡，又著《釋疑》諸論，如呼寐者而使之寤也。愚夫愚婦，皆可與知，成佛作祖，循言可入。且世之詆佛者曰：「佛說無心，心可云無？」默壺氏謂：「無諸妄心，即佛無心也。」又詆佛教者曰：「有體而無用。」豈知色空不異之玅，亦不外於世法，果離世覓菩提者，可同日語耶？闢佛道之蓁棘，為後學之指南，有功空門，豈曰小補？予卒業是書，愧不能如空生之了悟，姑答有髮僧胡使君之請，而為之敘。

萬曆丁亥春日瓊海浮槎生前進士錢塘許嶽撰

No．541

般若波羅蜜多心經釋疑

閩劍一笠道人嘿壺謝子　觀光　釋

錢塘有髮僧了幻前進士　胡孝　校

觀自在。

諸家註解，皆以觀自在菩薩為句。如宗泐之註，以觀自在菩薩答舍利子所問。訪諸佛會，並無菩薩稱名觀自在者，惟觀世音菩薩，原名玅音，係男子身，乃東方淨光莊嚴世界，淨華宿王智如來之侍者，奉師命來此娑婆世界，問安我佛及觀多寶佛塔，兼聽《法華經》。玅音具足一切細行，無盡意菩薩以瓔珞供養，未蒙佛示，尚不敢受，未領佛勑，安肯越分當說法之大任乎？即《普門經》，亦是世尊對無盡意菩薩所說，此觀自在，必非菩薩稱名可知。而舍利子為眾請問，亦無可據。奈何傳習滋久，體認不明，以觀自在三字，忽不加意，使佛說玄旨，晦蝕於千百世之下，良可痛傷。儂志《心經》二十餘年，實知此經玅在般若，般若即觀自在之觀也。世

尊譬如醫王，以一觀字為通聖散玅藥，療眾生一切煩惱疾病，信而服之，必得自在之効耳。大抵佛法以破相為宗，了空為義，而此觀者，舍身之外，何以哉？蓋借假修真之法也。使無此身，則心無依附，藉何而修？但世尊恐眾生執著此身，好生惡死，故指為幻化之物，係地水火風和合而成者也。生前為饑寒嗜欲所誘，妄作貪嗔等業，是以不能脫三界輪迴之苦。然此幻軀終歸敗壞，惟一靈真性亘古常存，人所當知當明者，反日用而不知，佛故說此破相之法，雖言不及身而身已在其中矣。今之釋流誤解其意，往往厭惡此身，謂無此軀即無煩惱，此輩已墮斷見深坑，故玄門嘲之為沒主孤魂者是也。夫何玄門不明本性，下手即滯軀殼，又輸却禪家獨晉心本性者多矣。豈知積精纍氣、築基煉己，若不明本性，動輒為妄念所驅、幻境所誘，因此念不息而心不寧，神不凝而氣不聚，氣不聚則丹不成，安可望夾脊雙關之有真造化乎？此輩已墮常見之羅網，佛嘗訶為外道，衲子嘲之為守屍之餓鬼也。是以紫陽翁云：「未煉還丹先煉性，未修大藥且修心。心靜自然丹性至，性清然後藥方成。」未嘗不以心性之學，救其偏枯之失耳。二流之病病則一，般若悟觀自在與行深般若之法門者，豈有如是之病耶？此觀之觀，乃觀無所觀之觀，非迴光返照之觀也。蓋纔著迴返便有處所，既有處所即內有能知之心、外有所見之境，心境對待則行持易為斷續，有不勝其疲者，安得自在之効哉？或有妄指身中一穴一竅而觀之者，俱患能所之病，皆非正大之觀也。惟有大觀而無其所，因其無所，始得去住自由，縱橫爽快。雖曰無所，惟不滯一切境物之所，孰不知自有撥不開、閃不得，生成真實正大之所存焉。出世者有此真所，念始定，心始虛，欲始澄，身始靜。心虛身靜，則輕安之玅不求自得，實相之所不證自呈，所以謂之寶所。能居其所者，則一切外緣事物，皆如眾星而拱之，此乃觀之體也。然外緣雖假，不能不應。應之不忘其所，則物有所表，物自物而不能亂我之真。回視斷緣簡事者，落其下風矣！此乃觀之用也。若物無所表，應之即生情識。既成情識，已是認物為真。認物為真，則欲火交熾，塵勞蠭起，即無觀物之玅，而觀之體用俱失之矣。此中之觀，盡大地山河是沙門一隻眼，總內外之大觀。具此觀者，六根六塵融作一大圓通，地水風火翻成真如朦境。正謂神丹一粒，點鉄成金；至道一言，轉凡成聖。如是觀者，體用一如，始獲實相真空，自在圓滿之道也。

菩薩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。

菩者菩提，此云覺，覺即佛也。薩者薩埵，此云有情，有情識即眾生也。詳言曰菩提薩埵，略言曰菩薩，此云覺有情也。夫眾生覺性，與佛無異，但眾生歷劫已來，因染習一切情識，混正覺之性，變作妄想，以其雜念，生生不息，故曰眾生。佛專謂之覺者，因其

覺性圓明，純一無偽，絕盡一切情識，雖有情識，悉轉為智，光明普照，如杲日當天，常無變易，惟佛所以獨謂之覺。夫菩薩在佛與眾生凡聖二者之間，何也？彼雖具正覺，覺而未純，尚有微細情識，未能淨盡，故名之曰覺有情之菩薩也。裴相國云：「終日圓覺，未嘗圓覺者，凡夫也。具足圓覺，住持圓覺者，如來也。欲證圓覺，而未極圓覺者，菩薩也。」夫三世諸佛之圓覺，個個相同，三界眾生之情識，人人各樣，十方菩薩之知見，大小不齊，故分為一十一地。初地菩薩，覺性光明，略露一線，象初三之月，名歡喜地，以其證聖位。

第二地菩薩名離垢地，如初四之月，謂其身心清淨矣。

第三地菩薩，如初六之月，光又大些，以其大智已明，名發光地。

第四地菩薩妙解廓照喻。初七之月，智慧漸顯，名焰慧地。

第五地菩薩，通達真俗二諦，名現前地，而其光明如上弦之月矣。

第六地菩薩之知見，若初十之月明過於上弦，以其功行超群，名難勝地。

第七地菩薩，有隨方應化之能，名遠行地，猶十一夜之月也。

第八地忍智如意，名不動地。

第九地菩薩通力自在，如十三夜之月光，圓而未滿，名善慧地。

第十地，大智圓明，蔭覆一切，名法雲地，猶十四之月也。光雖圓，而未望。此十地菩薩，如佛會中迦葉等類。而其知見，又不及文殊，普賢，觀音，勢至等摩訶薩。諸大菩薩之光明普徧，無欠無餘，似十五之月也。此十一地菩薩優劣之階，以其神通法力大小不同故耳。三界一切眾生，雖有貴賤賢愚，而知見全是情識貢高，故遮却自性光明，即月之晦也。全體暗昧，如人無目，因此觸物即黏，皆成煩惱。噫，無緣得聞佛法，正所謂萬古如長夜者，此人也。一切眾生，若能行深般若之法，亦可由初地之彼岸，而至於十一地之涅槃也。夫般若有淺有深。淺者，謂諸聲聞，惟能空其心中之雜念，不敢應物，應則必為事物之法塵所礙，彼惟得人空慧一。深者，是法空慧，惟修菩薩道者能之，謂其非但空心內一切煩惱，照見身外一切事物塵勞之法悉皆空矣，故曰法空慧。行此深般若者，心地瑩然，情見氷釋，居塵而不著有，離塵而不著空，如是之人，始達深般若。般若只是識得事物破，不為其束縛，便是智慧也。夫塵世名利嗜欲，魔境甚多，非般若莫能碎。其為戎首者，莫過女色。觀其艷質嬌姿，何異長鎗短箭。雲鬟霧鬢，恰如套索飛撾。秋波眼似鉄流星，絳桃口似吹毛劒。妖齒微微笑笑，愚夫魄散魂消。魔足悄悄搖搖，好漢心忙膽戰。究其敗德喪志之因，只愛其肌膚之媚，不覺已陷冶容之陣矣，可謂智乎？若具深般若之慧眼者，將其皮毛爪齒，臟腑觔骨，氣血精津，逐件提出，細看一番，

是何者有動人處。凡遇一事一物，皆以此破相之法，分而視之。識破他那些粧點和合的意思，始為法空之深般若。縱到百年身後，彼此悉為夢幻中人。何故眼前痴迷留戀，自污自累耶？此破相般若，始雖勉強，久則自然。迷則生死無窮，悟則直登實際。其玅在於行，不行則彼岸不能到。行字是此節之經眼。諺云：悟得一步行一步，不行枉了說長安。知之與行，不可混說。古人以知喻目，以行喻足。有目無足，彼岸不到。有足無目，莫知所之。般若今既知了，若肯就行，即時就得五蘊皆空之速效也。

照見五蘊皆空。

般若固在於行，而五蘊又在於照，不照則五蘊不空。照之一字，是此節著力之眼。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之五蘊，又謂之五陰。陰者，有蓋覆義，又積聚義。常常籠絡人心，作貪嗔之業，乃識神次第之階，非五處所也。色蘊是身外六塵之總名，受、想、行、識之四蘊，是迷心次第之階級。身外六塵之色，人能先知而不受，則色亦不能為心之蘊。若在不受上用工夫，第一省力，則外之六塵、內之六識，即時兩頭跌落。了此，惟精進之人，常得此樂。懈怠之人，心與塵合，因與塵合，則色已受於心，故受為第二蘊。受之不忘則想，想時已落第三蘊。想之不已則行，行則已落第四蘊。行則識其意味，識蘊第五。色已入心之深，識則難忘，觸境復起。經云：「假使百千劫，所作業不忘，因緣會遇時，果報還自受。」佛謂此五陰之身，以識為本，又謂識是生死種子者，此也。若能照破乎色，則識根始斷，而覺之源始清。

或疑五蘊皆空，將謂身心事物竟歸幻化，到底總是一箇空。將心著在空境上，牢牢搦住，必使心如死灰，全無知見，自謂已有所得。佛斥此輩悉無醫之病，不思離了五蘊，又著此空，即此空亦是一蘊。永嘉云：「棄有著無病亦然，猶如避溺而投火。」六祖曰：「第一莫著空。」又曰：「有等迷人，空心靜坐，百無所思，自稱為大。此等迷人，為邪見故，不可與語。」此五蘊皆空之空，陷了許多人。悟不真者，執心癡住，而不若中鴆者鮮矣。大都後學多墮此穽，佛嘗斥之為二乘者是。然此空甚難形容，儂謂譬諸瓶中，注水則曰水瓶，注茶則曰茶瓶，若無茶水，則曰空瓶。雖曰瓶空，但謂其瓶中無物，非并其瓶而無之也。夫人真心之中有五蘊，則曰妄心，無曰空心。雖曰心空，但謂其心中無五蘊，非并其心而無之也。佛家所謂無心者，無一切妄想之心。妄想無了，真心見前。但入門淺者，不能驟見，須陶冶日深，方能豁悟。

有等師家，離了五蘊，又不著空，却懸虛在那空有之間，自謂外不著有、內不著空，已證中道。可憐此輩，已悉子莫執中之病。夫五

蘊空了，必要有箇實際方可。不然，則無立命之所，以為退藏之密。此流雖有登雲步月之才，終難逃此蘊迷之生死矣。
佛與眾生，身心相類，知見無殊，五蘊皆同，飲啄不異。但眾生於五蘊中，逐境遷流，每被見思所惑，搆地獄之因，非不厭離，因其不知為己之蘊，從嬰至老，認蘊為真，蓋相緣相習，與之俱化。佛與菩薩，於此五蘊，隨流不染，即於蘊中，行戒定慧之佛事，故不厭離，亦不能離也。既有此心，必有五蘊，喻乎魚不能離水，離水即死，虎不可捨山，捨山即擒，吾心之依五蘊，亦猶是也。五蘊固是不好之物事，佛亦不能無，但諸佛菩薩，知見正大，皆變為美德懿行，亦與之俱化也。六祖曰：「佛法在世間，不離世間覺，離世覓菩提，恰如求兔角。」要學佛者，須將從前一切所愛之事物，自今漸漸疎淡得下，則生死惡業，亦漸漸解矣，即是在家出家之佛子也。

度一切苦厄。

苦厄，即是世間功名勢利，男女飲食，一切嗜慾之境。人皆貪求無厭，遂有求不得苦，既得又有悉失苦，愛別離苦，冤憎會苦，生老病死無非是苦。凡有身者，皆有此苦，惟具實相者，即不為其所苦。何也？蓋預知其為幻化，得固不喜，失亦不憂，與物同求而不同貪，與物同得而不同失，處世如斯，何苦之有？故曰：度一切苦厄。

舍利子！

佛之弟子千二百五十人，內有十箇大弟子，各具一才之長，如須菩提則解空第一，阿難尊者聲聞第一，目犍連孝行第一，羅睺羅密行第一，此舍利子則智慧第一。佛凡說深奧之經及難信之法，即召舍利子為問答也。舍利乃西天鳥名，其鳥眼見疾捷，尊者在母胎時，其母慧辯異常，眾即知其所胎者乃聖人也，故名其母曰舍利。尊者出世，辯才無侶，因其母名舍利，故曰舍利子，即舍利弗也。佛說《彌陀經》乃是難信之法，亦召之而為問答，或以身心喻者，皆非也。

色不異空，空不異色，色即是空，空即是色，受、想、行、識亦復如是。

小乘之人，疑此五蘊是實有之物事，因被他擾，此心不得自在；直須忘了他，心始輕快。此皆眾生之倒見，佛說此節，以破其疑也。佛謂非但色蘊就是真空之性，即受、想、行、識之四蘊，亦與真空之性一體。謂即此五蘊，就是真性，不用揀擇去取，又莫糊塗，全無分別。賢首曰：「真俗雙泯，二諦恒存。」此節因上文說五蘊皆空，恐人認作實有五蘊可空。夫蘊之為眚，有名無實，變易無常，隨生隨滅，晝夜何可數計。但聲聞等人，為其所苦，不能控制，故

以其為有也。豈知迷為境轉，即是五蘊；悟則轉境，即是真空。因能轉境，則心不留一物，雖酧酢萬變，不為累贅，故曰真空。真空却能空五蘊，五蘊不能壞真空。真空是實，蘊識是幻。幻依真有，真不幻無。幻中有真，真中無幻。後之學者，欲證真空之性，切勿憎嫌五蘊，要在二六時中，念念精詳，參究嚴查。即今一念，看在那一蘊上著脚，即如捉賊，定要獲賍纔罷。如此操持，始能超脫生死關，身心不為五蘊所礙，始謂之真空，又謂之實相。《法華》云：「佛種從緣起，是故說一乘。」未悟實相，未可便以蘊識為性，古人謂之認賊為子者是也。切勿驅遣蘊識，以求真性，古人謂之捏怪者是也。老宿嘲認識神者曰：「無量劫來生死本，癡人認作本來真。」儂續其末云：若離此識覓菩提，畢竟無由出六塵。六祖曰：「煩惱即菩提。」賢首序云：「良以真空未嘗不有，即(幻身之)有，以辨於(實相之)空。(一切事物之)幻有，(到底)未始不空，即(此事物之)幻空，以明其(實相之真)有。(幻有之有有形，名為常有。實相之)有(無質，乃是)空有，故(曰)不有。(虛空之空無質，名為斷空。真空之)空(有象，乃是)有空，故(曰)不空。不空之空，空而非斷。不有之有，有而非常。四執既亡，百非俱遣。般若玄旨，斯之謂歟。」

是諸法空相。

諸者，眾也。法者，即事物之總名。此節因上文色不異空而言，恐人執著斷空，故曰諸法。若是空了，定要顯出一箇實相纔好。若不見實相，即是斷空，又名無記空。世間有等利根外道，掃去一切塵緣，現前知見，不過只是空境，遂執此境而為真空。噫，認境為真，非棄有著無而何。

又有等師家，外不著有相，內不著空相，將心擴大，以含沙界，自謂佛性本來如此大。每舉古公案云：「佛性多少大，量周沙界(云云)。」噫！此師雖知大而不知小，又患曠蕩之病。豈不聞佛曰：「大周沙界，小入毫芒。」真性原無定量，圓即圓而方即方。六祖曰：「體同虛空，亦無虛空之量。」大槩墮著有著無曠大等之知見者，多是隨人脚跟轉。佛嘗訶之為逐磈韓獹，若是獅子則逐人矣。學者若能空了塵勞諸法，工夫已到百尺竿頭，危峻極地。若更進一步，不墮塵勞苦海，必墮茫蕩空坑。古人謂生死岸頭者，此也。忻然撒手，孰敢承當？更進一步，要有一個快活安穩之道場，始有立命之處所，方能穿透一切之宗教，始知學者根器之大小，方可絕學罷參，接引未悟之人。倘或未然，安得不鑽故紙而求出世之方乎？得此更進一步之階者，動靜寂寂，性相如如，去住自由，色空無礙，抱子弄孫，無非佛事，山林朝市，總是道場。《華嚴》云：「上覺無來處，去亦無所從，清淨玅色身，神力故顯現。」六祖曰：「即此相，離此相。」儂曰：不即不離，即是真空實相。佛謂

之空如來藏者，此也。《寶性論》曰：「有四種人不識空如來藏，如生盲人：一、凡夫；二、聲聞；三、緣覺；四、初心菩薩，皆不識實相之空如來藏。」昔黃梅會上，五祖要無相偈，秀師謂：「身似菩提樹」，身既為樹了，却將何者為菩提？「心如明鏡臺」，心既為臺了，又將何者為鏡？詳其似如二字，已是不知本來面目，非但身心兩無下落，頭上安頭，且又露出身心兩字，非抱賊叫屈而何？予見秀師搭臺，待六祖來搬戲，倘非秀師先作一箇頑木，吾知六祖亦無施斧鑿處。撞著那個舂米漢，一生極會討便宜的，看他說得何等自在。「菩提本無樹」，渾身俱是菩提，又分何者為樹？「明鏡亦非臺」，心為明鏡了，更有什麼臺？本來面目，即是實相，實相之中，原無一物，何處惹塵埃？此偈解者多作空猜，儂見句句切實，舉此二師故事，特證法空之相。此相人人本具，個個圓成，不勞訂議鋪排，在人善用不善用耳。

不生不滅，不垢不淨，不增不減。

思慮不滅謂之生，生即不滅之異名。雜念不生謂之滅，滅乃不生之假號。此不生不滅，因遣上文之疑而發也。謂五蘊皆空，則念慮已滅，慮滅則空相已頓現了。惟初機莫能見，恐其偏執於滅，疑此念滅即是空相。隨次即呼舍利子而說色不異空，謂色等諸蘊與空相不異，以遣其執滅之疑。不但色空不異，又曰色即是空。謂五蘊就是真空，不要分別彼此，蘊乃生生之念。又恐學者偏執生生之念即是空相，復於此節總遣二疑。故曰是諸法空了之空相，雖不是生，亦不是滅。此乃世尊以不生不滅等直指實相。此法惟佛能知，惟佛能說。凡諸經中文字，譬如佛之手指。人之真性，譬如空中之明月。喻佛以指指月示人，人能離指觀月，則月在空而不在指。雖不在指，所見月者，賴指之指也。倘若不知離指以觀空中之月，即執佛之手指以為月者，斯人非但不識月，亦不識指耳。此生滅、垢淨、增減三段法端，若佛之手指也。以指人人身中空相之性。此真空實相宗門，言語道斷，一字不立。縱善言者，亦直下無開口處。此相又非窈冥深奧、難知難見者，却是個至簡至易、平平直直之物事，只要人自會自悟。不由師授、不因法得而得者，名衣中珠；若從師授法得者，由聲聞而得。古人謂之從門入者不是家珍，以其取之有盡，用之即窮。故佛於《金剛經》屢云：「我於燃燈佛所，若有法得阿耨菩提，燃燈即不與我授記：『汝於來世，當得作佛，號釋迦牟尼。』以實無有法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是故燃燈佛與我授記，作是言：『汝於來世，當得作佛，號釋迦牟尼。』」古人謂：「說一禪字，拖泥帶水；說一佛字，滿面慚惶。」有等鈍根懶學之人，一聞宗門不用文字，即掃除一切佛法。噫！譬未識月之人，即棄指月之指，斯人雖歷沙劫，終無識月之期。悲哉！豈不聞「總持

雖無文字，文字能顯總持」？外道每每以宗教分為兩段，豈知教為宗設，宗因教明，滯宗焉能達教？絕教無以明宗。宗教相須，勿執為上，孰云教內無宗？此中空相，名為何物？非特此也，凡有言說，皆說宗也。佛說不生不滅，以指空相，學者若悟空相之宗者，始知不生不滅即空相之範圍也。若明不生不滅一隅之義者，則垢淨、增減二隅之理，觸類可知矣。

無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。

此節乃形已下之法也。六根所謂無者，不是沒有了；見今能食能言，六根如何無得？蓋百姓不知身中自有真心，只見有世上聲色臭味，故其心或隨目走，或逐耳去，終日只在門外奔忙，故有六根。道人既悟其空，則六根併作一根，不為聲色所誘流轉，故曰：是故空相之中，無此眼耳鼻舌身意六根之累也。

無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。

眼對色，耳對聲，鼻對香，舌知味，身能觸。身之為根，乃形骸手足玉莖之總名，觸即蹴打衝撞也。意之根主思，思即法也。內而妄想，外而事物，及諸經文，皆法也。法乃意根之塵，在他處為方法之法也。有身心而不自知者，即名眾生。眾生性迷，惟知身外之六塵。悟性之人，念念不離身心，雖不灑掃，六根清淨，則塵自塵，與我六根全無干涉。故曰：是故空相之中，無此色聲香味觸法六塵之擾也。

無眼界乃至無意識界。

此節乃十八界之法，佛總略而言。若欲詳言，該說無眼界，無耳界，無鼻界，無舌界，無身界，無意界，此六根之界。又無色界，無聲界，無香、味、觸、法六塵之界。又無六識之界。眼識色是一界，耳識聲，鼻識臭，舌識味，身識觸，意識思想之法。此根、塵、識總為十八界。界者，乃界限之界，如區也，即十八處也。一區各具一種才能，以其伎倆不相兼混。譬眼之根，惟能與色對，與聲却無千；色之塵，惟與眼相知，不能令鼻見；耳之識，惟能識聲，不能識味。舉此數界，餘可例知。十八界中，皆是眾生作業之所，喻十八重地獄也。悟性之人，變地獄作天堂，改貪、嗔、痴作戒、定、慧，界界皆化為光明淨土。夫六塵、六根喻水飴，六識喻麴藥。水飯無麴，決不成酒；根塵無識，決不成業。世尊教人變識為智，智即真空。識既轉為真空，則識已無矣。根塵若無情識以媒合之，則根自根、塵自塵，安能顛倒真空乎？故曰：是故此空相之中，無十八界之法也。

無無明亦無無明盡，乃至無老死亦無老死盡。

此十二因緣之法，與五蘊之法一般。但五蘊只有五重，此十二因緣，從淺入深，有十二重，以無明為始。無明者，乃是牽眾生入地

獄第一個迷魂鬼。出世之士，若得此無明破時，則僊佛可期矣。人心纔有些些喜怒之情生，即是無明。心不着物，則喜怒由何而生？夫眾生之心，個個都是光明的，只為着了聲色，就遮却那些光明。人若失了這般光明，眼睛雖是張開，營營者全是做夢，一切煩惱，魚貫而來。繼使知得是夢，抖擻踊躍，亦不能醒，隨即睡去。此乃眾生入地獄之因也。無明可不破乎？欲破之者，須伏般若之慧劒在手，撞着來的聲色，無分好惡，一個一劍，揮為兩段，直欲到無下手處，無明之網始碎矣。無明與智慧，一勝則一負，不相兩立。智慧略放從容，無明繼踵即至，故不可說無明無矣。無明既不可說無，則無明盡，盡之一字，更不可說也。無明既不可說盡，而老死可說其盡乎？故曰：空相之中，亦無老死盡。

無苦、集、滅、道。

此四諦之法，乃形而上之法，為大乘人之法器也。苦集乃處世間之惡因果，苦為報受之果，集為造苦之因。先示苦果，令人知而可懼；次示集因，令人斷而勿為。譬諸積不善之家，是集因也；必有餘殃，是苦果也。因集聚不善，所以招餘殃之苦。此滅道二諦，乃出世間之善因果，滅是出世之果。謂得滅果者，一切妄想雜念，蕩然不生，謂之滅。先示滅果，令人慕此安淨；次示八正道，令人進修。八正道者，正語，心口相應；正業，無非佛事；正命，俗習已除；正思惟，無諸妄想；正方便，不逆人意；正念，心無異緣；正定，身心不亂。能修此八正道之因，則滅果不求而自得。此四諦之法，固為輕便，優於諸法。佛謂若悟真空之人，集因不斷而自斷，苦果不懼而自無，自有菩提之智果，則滅果不足慕也。世間八萬四千塵勞，悉歸真空之正覺，何八正道之足言？故曰：空相之中，無四諦之法也。

無智亦無得，以無所得故，菩提薩埵依般若波羅蜜多故，心無罣礙(云云)**，至三藐三菩提。**

智，即般若之慧。眾生內之妄想，外之塵勞，皆賴般若之智，以照破其為虛幻，始得證空相之理。塵妄既空，空相錐現，尚有般若之智，及所得之理以混之，似未怜悧，亦當漸次而去，則實相昭然而無滀絆，故曰無智亦無得。學者到此，則涅槃菩提之果已得。佛又說以無所得故，菩提薩埵作什麼。蓋恐其疑成佛成菩薩，乃大聖賢之果位，豈止只此無智亦無得一言以蔽之耶？孰不知無諸妄想塵勞，已得人空之智慧了。今造至無智亦無得之地位，已得法空之智慧矣。到此不證貫相之果位，更待何時而證也。此無所得之地位，亦非尋常可到者。所以佛引菩薩，及三世諸佛，原無所得果之因，皆以無所得之故，而得涅槃菩提之果也，以釋學者之疑。此乃世尊叮寧引證付囑之意。沾佛慈雨，以萌宿世善根者，可忘所自乎。此

無所得之妙旨，學者宜潛神熟玩，久之始得其受用矣。夫佛說顯般若，前言已盡，而下文又說密般若，何哉？蓋世尊憫念行人，理造法明，而貪嗔殺盜，淫業惡緣，厄難不消，屢屢明知，故作障亂心。由遷延歲月，直至皓首無成者，皆由宿生冤業，蒂固根深，芟而復萌，壞人善行，以妨進道。故又說此呪，令人持誦，即能暗遣前愆，直登覺岸爾。此猶世尊愛人無已之心，故稱為三界之慈父也。

故知般若波羅蜜多，是大神呪、是大明呪、是無上呪、是無等等呪，能除一切苦，真實不虛，故說般若波羅蜜多呪。即說呪曰：

揭諦　揭諦　波羅揭諦　波羅僧揭諦　菩提薩婆訶

凡謂之呪者，皆是諸天鬼王魔王降其部屬之祕語。今焉護佛法會，無可以献世尊，各將統馭部下之密呪供奉我佛。倘其部屬鬼神惱亂眾生，但誦其呪，則諸冤魔自退。其義如此，學者何疑？此無解說。雜藏中有譬云：「昔有長者，一奴逃於異國，國王以公主妻之。奴常作驕態，鄉人從其國歸，報長者知。因往視奴，迎入內庭，謂公主曰：『此乃吾父也。』自此奴態不作。一日長者欲歸，公主竊告之曰：『爾兒出身富貴，甚難奉侍，乞示一法。』長者云：『我有一呪，去後復你態時，汝但以一手指前，一手向後，作個勢子，對他念呪二句：「你無親，往他國誑惑一切人。」態若不止，再念後二句：「你侖合吃粗食，如何頻作嗔念？」』此態即止矣。公主求解說，長者云：『祕語不可解，但念則有力。』長者歸，奴復作態。公主如法念呪，奴態即止。奴意自謂區之脚色出處，長者必告公主知，自此不復作態。」凡呪之義，大槩如此。夫呪之音不可曉，皆諸天龍神之梵音。當時譯經之師，但譯字而不譯音者何？蓋為要此梵音諷動，始有神力。學者信而持之，必獲捍厄之効。梵音尚不敢譯，豈可更為之解說乎？每見解者，悉以己意妄註無稽。後之同志者，但當信受行持，以為出世之怙恃，始不負世尊之慈旨云。

問：涅槃又曰無餘涅槃，是死非死歟？

涅槃不是臨死時謂之入涅槃。學者要除妄想眾生之念，必須先立涅槃，然後始能度諸妄想。若死了是涅槃，則妄想又何用度？《金剛經》云：「三界九地四生六道一切眾生，我皆令入無餘涅槃而滅度之。」若涅槃是死，則佛死，一切眾生豈其心哉？又曰：「涅槃心易了，差別智難明。」詳此涅槃心、差別智，其不是死可知。此涅槃者，即是真空實相之體，乃法中之王。學者有此涅槃之法，則六度萬行、四諦、止觀諸法，一總都在其中矣。但恐緣輕孽重根鈍，

及從事未久者，莫能驟然即證。亦有言下即證者，在人疑信如何爾。

夫涅槃有二種，若辟支獨覺、羅漢二乘之人，了生死亦有涅槃，謂之有餘涅槃，又曰小涅槃。彼之工夫，遠避喧嘩，斷棄人事，深居獨處，志在淡去一切妄想雜念，久久亦成個寂然不動，就謂之涅槃。雖曰涅槃，因其尚埋下有前件塵勞未服，嘗防聲色名利為敵，故謂之有餘涅槃。亦猶永之詐死，終不能度鉛關。這樣工夫，斷然不敢應酬人事，恐搖其寂寂之心，故防聲色如冦讐，畏人事如桎梏，一切事物塵勞之境，雖暫時不動，被其以寂定之氣制住在那裡，如大石壓草，苗雖不茁，生意猶存。這樣涅槃，只可逃生死，不能了生死，又不可全然說他不是，視凡夫闡提輩浮沉生死者，何啻霄壤之殊乎？

夫十一地諸菩薩所建大涅槃，謂之無餘涅槃。彼之事業，住寂而非趨寂，了喧而不避喧。處寂寂之涅槃，遊喧喧之世界，則世界亦寂寂。以其無有一切聲色塵勞可避可畏，如是則眾生之心已度盡矣，始謂之究竟涅槃。或遺一事一物，微有留戀，即此一個眾生不度，亦是有餘。直到無一毫妄想，眾生之念可度了，始謂之無餘。佛云：「若有一眾生不得度者，亦不成佛。」正此義也。經云：「如來證涅槃，永斷於生死。」既斷生死，豈更有死乎？學者宜自研參，證諸佛典，慎勿隨人腳跟轉。世間菩薩，間世而生，無處借問，各自打點津梁，不可因循度日，百年身世，有限光陰。噫！此身不向今生度，更向何生度此身？珍重！珍重！

問：何為真空？又曰：實相。又云：空相。又曰：真性。一與？二與？

答：詳言謂之真空實相，略言謂之空相，總是本來真性之異名也。身之形相，乃載道之器。無身則心無依，無心則身無主。心為身主，故名曰性。身有心主則實，故謂之實相。佛經性字，以心主為性，乃譯師特存大義耳。身若無心以主之則虛，虛則謂之幻相，又謂之妄身。心依乎身，自然離却一切聲色名利之妄，其心即空耳。心空即無幻偽以雜之，故曰真空。心空非但心真，心空則身無為而安逸，渾無羈累，如是則身亦空矣。身心俱空，又有身心可以指實，非真空實相之性而何？二乘擯亡身心，而著空見之境，豈可與真空同日語矣。

夫四大色身，見在生成，不用打點。惟心難見難悟，因心不悟，則妄想蝟集。所以佛說一切法門，只是教人明其本心，則習氣妄業自消，而如來之藏即現。不行一切苦行，亦可脫生死之苦厄。佛恩高大，昊天豈足喻哉！然佛恩何以見其大？佛得實相之法，非是今生而得也。皆由前劫千萬世中，不論大小法門，逐件逐件，行過試

過，始知此實相之法，為法中之王。後學得此法者，則一切苦行，俱不用行。靜而思之，佛為我等後世佛子，省了許多力氣，兌了許多生死苦。得之者，知其勞苦，始為報佛之恩。譬如投身餧虎，割肉喂鷹，捐軀節節支解，捨身以換半偈之類，皆其苦行也。佛脩種種苦行，為求出世之法。我等今得實相法王，固當思其源也。古德云：「將此身心奉塵剎，是則名為報佛恩。」不思佛恩者，即非佛子也。後學得遇此實相法門者，猶隻眼龜值浮木孔。何也？却有三難：人身難得，中土難生，佛法難遇。凡有血氣者，皆有身也，何獨以人身為難得？蓋人身與佛同類，佛法有在人間，須得人身，然後得聞其出世之法耳。每見與佛無緣者，萬劫不聞佛名字，何由預聞其法乎？既得人身，又要生在中國，若生偏方下賤之地，則無佛法可聞，故曰中土難生。假饒得生，多為世境牽纏，忙忙過了一世，無暇去聞佛法，亦無心去聞佛法，故曰佛法難遇。既聞佛法，法海無涯，略說其門，亦有八萬四千。惟此實相法門，又難遇中之難遇也。《金剛經》云：「若復有人，得聞是經，信心清淨，即生實相。當知是人，成就第一希有功德。」

天地之間，惟人為貴。人之有生，身心為重。休戚痛癢，內外相關，所謂切親，莫過於此。世人不知可貴，悉以功名利欲之假，反累其身。營營汲汲，終日馳求，無時休息。所以世尊為此一大事因緣，出見於世。憫諸眾生，說種種妙法，令其反邪歸正，背假從真。誠使知身是載心之寶，心是潤身之珍。一失人身，萬劫難得。日月云邁，雖悔可追。今之釋流，視此身如贅疣者，何哉？彼以皮囊歌曰：「這皮囊，多滯礙，與我靈臺為悉害。隨行隨步作機謀，左右教吾不自在。要飯吃，要衣蓋，又要榮華貪世態。使我心驚不得閒，為你結下冤家債。」豈知六祖此歌，乃解眾生執身怕死之疑，說此破相之法。警人捨無常之身世，務存常住之真心。[(厂@((既-无)-日+口))*頁]不悟祖意之由，以此皮囊真可厭惡。遂有投崖赴焰、蹈水就兵，輕生如敝屣者。意謂無此幻軀，便無衣食寒暑之累。殊不知心地未明而死，心上還有許多妄想。情識未了，又要出殼入殼，復來人世四生之中，以了妄念。試將慧眼觀之，此等惟圖貴高之名，不師知識善友，流弊至此。又不念歌末有曰：「尿屎渠，膿血聚，算來有甚風流處。九竅都為不淨坑，六門盡是狼藉戶。[彳*光]佛中間解悟時，皮囊變作明珠舖。斷慾心，須堅固，料我身從愛慾生，慾心斷絕無來去。內藏一顆大明珠，晝夜光明自認路。」此六祖變大地作黃金，攪長河為酥酪，假四大作化城，在行人迷悟如何耳。佛家所謂出世之法者無他，蓋言人人皆可成佛。所以不成者，皆因身口意三根，常染貪嗔癡之三業。三業分之，則為十惡。夫身根有三業，殺、盜、淫是也。意有三業，貪、嗔、癡

是也。口有四業，綺言、誑語、兩口、惡舌是也。縱此十惡者，即是自種地獄之因。若能轉十惡為十善者，報盡決生天堂。可不慎哉。有等僧家，通宗達教，知因識果，怜悧多能，外習僧儀，內心如俗。此等十惡，隨懺隨作，無有了期。自謂仗佛之力，必能為其消滅。及至禍報臨身，惟恨佛無靈驗。噫！豈不聞佛手難遮業報乎？要在當人懺露其前愆，悔其將來不可復作。如是則佛果可覬耳。

有等師家，學得一部等韻者，搬得一場焰口者，記得幾則公案者，曉得幾卷經鈔者，搦住念頭不動者，各自謂己得宗門法要，得達磨不立文字之的旨，掃去一切佛法瞽惑無知，增其上慢。亦學老宿拈搥竪拂，粧模作樣，賣弄伽陀，成群結黨，自立門墻，眼底無人，自若釋迦再生方十之中，名利人我俗業，猶故行狀如斯。教門不幸，因此被檀那覿破，致賤之如禽獸，斷他善根，損人信念，壞佛清規，良可歎恨。佛今示寂四千餘年，象教彫零已極，釋種固多，波旬不少，求其不貪不妬者，誠若沙裏覓金，十方善信，慎勿見他過咎，阻自己前程。此輩戒行雖虧，亦名佛子。既敬泥塑木雕之佛、紙印筆寫之經，此特二寶，更有僧寶，必要人作以配佛經，方成住世三寶。此三寶者，乃眾信之福田，種慧之腴地，非修橋補路之福可比。恭敬三寶，福報無窮。今人但知敬佛與經，而槩以俗僧慢之，豈不是自家福田之缺典歟？即如俗僧，亦不可擯斥，亦不可盡謂無人也。六祖曰：「他非我不非。」又曰：「若見他人非，自非却在左。」諺云：「僧來看佛面。」彼雖不潔，亦是我之福田，安可自棄乎？古云：「敬幻僧致真僧說法，拜泥龍感真龍行雨。」經云：「欲報白鴿恩，須施烏鴿食。」寄語吾家法眷，降伏見在貢高。身既出家，心當離欲。精嚴戒行，誰不欽尊？一念不紛，五香自噴。退後一著，地步自寬。佛子家風，惟宜朴淡。飢寒之外，勿可有思。誠能安分如斯，庶幾自他兼利。

問：佛家亦續人倫否？

答：佛教謂之出世法，違離世俗，務在存心，所以不能兼續綱常，甘受異端之貶，彼非不欲全，其勢不可兼得也。近有外道，妄議釋迦亦續人倫，妻曰耶輸，子羅睺羅，後世釋流，斷倫續者，皆失其傳也。予試舉一二大端為辯，則其詭詐，觸類可知，佛既重倫，必當為子婚娶，何使羅睺披緇斷髮，棄國嗣而為首僧，此一不足信也。佛為教主，衣鉢親傳，迦葉授受，為萬世之模，須置室家，以攻四業，何使圓頂方袍，孑侍佛座終身，此二不足信也。佛會天人雖多，不出四眾，落髮出家無妻之男子，謂之比丘；無夫落髮之女人，名比丘尼；在家有妻有髮之弟子，曰優婆塞；有夫有髮之女弟子，曰優婆夷，明有出家在家僧俗之分，盲師何可妄議，此不足信

者三也。又見其掠取道家以神馭氣之權術，指作太極河圖，鼓人想圓腔於中脊，謂之艮背，運呼吸於臍輪，名曰行庭，以佛家萬法歸一，歸此一氣，種種宗教，揑入運氣旁門，妄大自尊，師稱三教，非惟援儒入佛，分明左道惑人，野狐固自知其難媚叢林之獅象，孤螢不自揣始，衒耀欲齊於兔烏，後學毋窘其愚，各自猛加警醒。
般若波羅蜜多心經釋疑(終)

No. 541-B 般若心經釋疑後序

唐貞觀間，釋玄奘使西域取經，至罽賓國，道險，虎豹邪魅，無可誰何。忽見一僧，瘡痍形穢，口授《心經》一卷，令奘誦之，遂得山川夷曠，道路自通，虎豹藏形，魔魅潛跡。此《心經》之所從來，而般若呪力，神通廣大，能度一切苦者，居然足證云。予雅愛是經，其詞簡，其義精，口念心惟，茫無畔岸，罔知津涯，盡取諸家註解讀之，愈晦而愈疑，自愧性根鈍暗，皇皇如也。歲乙酉，幸遇延平謝默壺先生，悃幅無華，了無人我，蓋深於禪者傾蓋語，相視莫遂。叩之儒，已入愿中心學之室，予乃長跪質疑曰：「學人每誦《心經》，未了經義，但依文誦念而已，願先生發菩提心，為鈍根者說。」先生曰：「君說依文誦念，恐文亦未明，依何誦讀？且世尊說經，皆以如是我聞為首，此經云何？」予曰：「觀自在菩薩。」先生囅然笑曰：「君開口便錯，一得之愚，請以就正。夫此經二百六十個字，括盡藏中妙義，詠大小乘法，學者須字字句句悉心體認世尊的傳心印之要訣，超脫生死之徑門，單闡般若為宗，故以觀自在三字為句，冠於經首。彼之般若，即此之智慧，慧即觀也。能觀之者，則真空實相之道，不在經文，在方寸中矣。何自在之不可得？何苦厄之不可度哉？古謂《金剛經》為大藏經之骨髓，愚謂《心經》尤《金剛經》之血脉也。吾為君敷衍經義，捃摭前聞，間亦竊附己意，名曰《釋義》。又撮可疑者，次第陳之，名曰《釋疑》。君能隨文理會，口誦心行，則胸中宿結，自爾豁然，始悟蘊識即是真如，真如不外識性。噫！能仁祖曰：『此五陰身，以識為本，識為萬妄之根源，非十二因緣、十八界、四諦諸法所能轉，惟具般若深慧者，覺體圓明，自能了了。』故曰：千日學法，不如一日學般若。般若一門，能攝一切諸法，經中故指一切諸法，皆謂之無。惟此般若，為法中之王，十一地菩薩，依之而證涅槃，三世諸佛，依之而得正覺，後世欲濟菩提之彼岸者，可捨般若之舟楫耶？是以經名《般若波羅蜜多心經》。」予領先生玅旨，跪而誦之，朝夕不輟，乃因先生自敘巔末，以弁諸首，遂梓而傳之，願與善知識同登彼岸。

萬曆丁亥歲浴佛日賜進士出身、中順大夫、直隸徽州府知府、前禮部主客清吏司郎中、仁和順所胡孝撰。

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
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（CBETA 基金會）
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

service@cbeta.org
(02)2383-2182 轉分機 12
官網 https://cbeta.org/
CBETA Online https://cbetaonline.dila.edu.tw/
立即贊助 https://cbeta.org/quick-donate/

贊助資訊

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，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，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，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，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。

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，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，實屬不易。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，擴大組織規模，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，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贊助捐款

「水滴雖微，漸盈大器，凡福充滿，從纖纖積。」
—— CBETA 2024.R2, T04, no. 210, p. 565a5-6